

福田概況

6

39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

序 言

《福田概况》从收集资料、综合文字起草到编印成册，历时近半年，现在，终于同大家见面了。我们感到这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工作。

福田区是深圳经济特区的中心城区。改革开放 10 多年来，在深圳特区快速发展的大环境下，福田区的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取得了有目共睹的辉煌成就。为了使福田的建设者们能比较系统地了解福田区的历史与现状，立足当前，放眼长远，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扬长避短，制订各项发展规划和措施，加速经济社会的发展步伐；为了让国内外关心福田现代化建设的各阶层人士，能对我区投资环境和经济文化发展情况有比较全面的了解，从多方面与福田区合作，进一步共同开发福田这块宝地；也为了给福田区未来的建设者们，留下可贵的资料，使人们能够更好地从历史的角度全面分析福田、认识福田，更加热爱福田，加快福田发展步伐。故此，我们编印了《福田概况》。

《福田概况》是改革开放以来第一本比较全面反映福田情况的资料。全书包括综合部分、街道办事处发展概述、部分区属企业发展概述、股份合作公司发展概述、发展前景等五章内容。本书在编纂过程中，得到许多单位及同志的热情支持，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福田区经过改革开放 10 多年来的建设，形成了一定的资产规模，形成了一定的实业基础，形成了一定的发展实力，形成了一定的发展后劲。目前，深圳市已经确立了

“要按国际水准规划、设计、建设福田新市区,使之逐步成为我市的行政、文化、信息、国际展览、商务中心区,成为21世纪的象征”的城市发展战略。东方风来满眼春,我们坚信,在邓小平理论的指引下,在党的十五大精神的鼓舞下,在深圳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福田全区人民一定会增强中心区意识,树立中心区形象,实行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稳步实现自己的奋斗目标,使福田区成为深圳经济特区的一颗璀璨的明珠,在第二次创业中,在福田区这片充满潜力的热土上,编写更壮丽的历史,谱写更辉煌的篇章。

余晖鸿

一九九七年十二月

目 录

序 言

第一章 综合部分	(1)
一、地理环境	(1)
二、历史沿革	(2)
三、经济发展概述	(4)
(一)工业	(5)
(二)第三产业	(7)
(三)城市建设和管理	(9)
(四)财政	(11)
(五)经济体制改革	(12)
四、社会事业发展概述	(16)
(一)科技	(16)
(二)教育	(19)
(三)文化	(21)
(四)卫生	(23)
(五)体育	(25)
(六)人口状况与计划生育	(26)
(七)环境保护	(28)
五、社会管理概述	(29)
(一)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29)
(二)环境综合治理	(30)
(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31)
六、区委、区政府为群众办实事概述	(32)

第二章 街道办事处发展概述 (36)

- 一、园岭街道办事处 (36)
- 二、南园街道办事处 (39)
- 三、福田街道办事处 (41)
- 四、沙头街道办事处 (43)
- 五、梅林街道办事处 (46)
- 六、华富街道办事处 (48)
- 七、香蜜湖街道办事处 (51)

第三章 部分区属企业发展概述 (54)

- 一、福田区投资管理公司 (54)
- 二、福田投资发展公司 (55)
- 三、福田房地产开发公司 (57)
- 四、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
- 五、广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61)
- 六、锦峰实业发展公司 (63)
- 七、福田对外贸易公司 (64)
- 八、东方旅游公司 (66)
- 九、广通实业公司 (67)
- 十、福田工贸公司 (68)
- 十一、南利实业发展总公司 (70)
- 十二、福田区建设实业发展总公司 (72)
- 十三、环乐环境保护设备工程公司 (74)
- 十四、鸿图实业公司 (75)
- 十五、九洲建设监理公司 (77)

第四章 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概述	(79)
一、上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9)
二、皇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0)
三、福田环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2)
四、裕亨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3)
五、岗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4)
六、水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6)
七、沙头下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9)
八、沙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0)
九、沙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2)
十、上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4)
十一、新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6)
十二、石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8)
十三、下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
十四、上梅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2)
十五、田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4)
第五章 发展前景	(107)

第一章 综合部分

一、地理环境

福田区位于深圳经济特区的中部,地理座标为东经 $113^{\circ}59'$ - $114^{\circ}06'$,北纬 $22^{\circ}30'$ - $22^{\circ}36'$ 。东部从红岭路起与罗湖区相连,西部至华侨城与南山区相接,北到笔架山、莲花山与宝安区龙华镇相连,南临深圳河、深圳湾与香港新界的米埔、元朗相望,是深圳市委、市政府所在地。辖区面积 78.8 平方公里,地势北高南低,其中海滨、丘陵、山地占全区面积的 25% 左右,到 1996 年底止,全区总人口 60.3 万人,其中,常住人口 23.2 万人,暂住人口 37.1 万人。

福田区属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光照长,雨水充沛,冬暖夏长,温和湿润,四季长青,生态环境良好。年平均气温 22.2°C ,一月平均气温 14.1°C ,四月平均气温 28.2°C ,年最高气温 38.7°C ,最低气温为 0.2°C 、年均日照时数为 2134 小时,无霜期达 355 天以上,年均降雨量为 1926 毫米,常年盛行东南风。

福田辖区内目前有林地面积近 3 万亩,森林覆盖率大约 40%。以桉树、相思树、灌木丛和人工果树林为主,“梅林荔枝”闻名于深圳,其“糯米糍”、“桂味”等优良品种,核小肉厚、晶莹洁白、清甜爽口,已有数百年的生产历史。

福田区拥有品质优良的地下水资源。被轻工部命名为全国食品行业名牌产品、中国消费者协会命名为全国消费者信得过产品的“益力矿泉水”,就取自于福田区。该产品被国家评为优质珍贵天然矿泉水,荣获 90 多项奖励。

东起皇岗村,西至车公庙的深圳湾畔有一条面积约 304 公顷的红树林带。红树林终年翠绿,秀丽迷人,是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这片我国面积最大的红树林,生长着木榄、秋茄、桐花、海莲、老鼠勒等 27 种植物,占世界上红树科植物品种总数的 84%。这里还是候

鸟迁徙的中途站和禽鸟的生息繁衍地,有白鹭、翠鸟、喜鹊等鸟类上百种。红树林是集林、鸟、水、鱼于一体的独特的旅游资源。

福田区拥有大量高价值的土地开发潜力。正在规划建设中的福田中心区,作为深圳建设国际性、现代化大都市的中心区,是深圳市未来行政、商贸、金融、科技文化和信息的中心。由于福田中心区重要、独特的地位,福田辖区的土地极具开发价值,因此,福田区是投资置业的好地方。

二、历史沿革

福田区人民政府成立于1990年10月。“福田”一名的由来,有两种说法,一种说法是源于宋代所题“湖山拥福、田地生辉”一词;另一种说法是源于南宋光宗皇帝赵淳绍熙三年(公元1192年),史书记载上沙村始祖黄金堂的四子黄西为到松子岭南麓建村,开荒造田,块块成格,故名为“幅田”,后人谐音为福田,意为“德福于田”。

福田区历史悠久,福田地域历来为宝安(新安)县地。明时属新安县归城乡云都,清时属新安县官富司辖地。民国时期到解放初期福田地域属宝安县第二区沙头乡。

1955年8月第二区改名为福田区。

1956年10月小乡并大乡,福田区辖福田、沙头两乡。

1958年3月撤区并乡,福田、上田、皇岗、沙头、梅岗、新沙6个小乡并为沙头乡,同年9月实行“政社合一”的人民公社建制,沙头乡划入南天门人民公社。

1959年民主整社,沙头乡划入附城公社。

1961年宝安县分为5个大区,附城公社划入南头区。

1978年3月从附城公社分出沙头公社,同年4月沙头公社改为福田公社。

1979年3月宝安县改为深圳市,同年4月成立罗湖区,辖福

田、附城两个公社。

1980年8月深圳、沙头角、附城、福田、南头、蛇口、盐田公社划为深圳经济特区。

1981年10月成立罗湖区政府，福田公社划分为福田、南园2个办事处。

1983年6月根据深府[1983]118号文件精神，特区内设置罗湖、上步、南头、沙头角4个办事处，为市政府派出的相当县级的办事机构，上步区办事处管辖红岭路以西至车公庙以东区域，包括上步、福田2个街道办事处，上步区办事处驻福田。同年10月根据深府[1983]194号文件通知，上步区设园岭、南园、福田、沙头、梅林5个街道办事处。

1985年3月根据深府办[1985]88号文件通知，上步区办事处改称为“深圳市人民政府上步管理区”。区内辖福田、南园、沙头、园岭、梅林5个办事处，25个居委会，14个村委会，45个自然村，土地面积78.8平方公里。

1989年5月根据深府[1989]152号文件批复，上步管理区增设香蜜湖、华富2个街道办事处。

1990年10月经国务院批准深圳市设立福田区、罗湖区和南山区(县级建制)。福田区管辖园岭、南园、福田、沙头、梅林、华富和香蜜湖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驻深南中路，原上步管理区相应撤销。

1992年，为了进一步发展经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加速特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实现把深圳建设成为外向型、多功能的国际性城市，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下，福田区开展了农村城市化工作，全区15个行政村均实现了农村转向城市、农民转向城市居民的历史性转变，成立了上步、皇岗、石厦、岗厦、新洲、渔农、田面、水围、沙尾、上梅林、下梅林、环庆、上沙、下沙、沙嘴15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至此，福田区的历史开始了新的一页。

三、经济发展概述

福田区经济发展起步较迟,起点也比较低,在1985年设立上步管理区之前,福田的经济十分薄弱,经济结构主要以农业为主,全区仅有10来家小型企业,1983年全区工业总产值仅有1017万元,财政收入只有279万元,入不敷出。成立管理区之后,福田的经济有了长足的发展,兴办了大量的以“三来一补”为主体的工业企业。至1990年,全区已发展起300多家以“三来一补”企业为主的工业企业,工业总产值为2.31亿元,财政收入为7236万元,全区经济结构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以农业为主体的产业结构逐步转变为以工业为主体的产业结构,工业与农业产值的比例由1983年的68:32调整为96:4。

1990年成立福田区人民政府以后,福田区的经济发展更为迅猛,随着深圳市建设重点的逐步西移,对福田区经济发展产生了强大的带动力和牵引力。1996年,全区国内生产总值14.8亿元,为1990年的3.6倍;工业总产值完成17.88亿元,为1990年的7.8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3.49亿元,为1990年的3.6倍;财政收入完成8.78亿元,为1990年的11.2倍;实际利用外资完成1100万美元,为1990年的11.6倍。区属、街道、集体股份公司三级经济发展层次共同提高,实力增强,到1996年区属国有企业固定资产总值达32.5亿元,固定资产净值达6.7亿元,实现利润1.3亿元,实现利润比1990年增长11.2倍;7个街道办事处总资产为3亿元,净资产为7000多万元,经济总收入8300万元,后者为1990年的8倍;15家股份公司总资产达1.7亿元,为1990年的6.5倍,经济总收入1.68亿元,为1990年的1.7倍。

1990年以来,福田区的经济发展指导思想由“以工业为主导”逐步向以“第三产业立区”转变,经过几年的努力,第三产业比重有较大幅度的提高,一、二、三产业的结构不断得到优化。1990年福

福田区三大产业在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为 3.5:69.9:26.6,到 1996 年调整为 1:49:50。至此,福田区已成为深圳市经济结构较为优化,具有一定资产规模、实业规模和较强发展实力的重要城区。

(一)工业

自 1983 年建区,特别是 1990 年成立区政府以来,福田区工业经济发展迅速,实力不断增强,已成为全区经济的重要支柱。1996 年全区工业总产值 17.88 亿元(按 1990 年不变价计,下同),比 1990 年增长了 6.8 倍,工业企业已近 350 家。

工业结构日趋合理。80 年代初,福田区工业基础十分薄弱,工业产品主要集中在塑料制品业、纸品业及皮革加工等初级产品和产业上,工业企业大都是“三来一补”企业。1990 年后,区委、区政府大力调整优化产业和产品结构,使工业内部结构发生了根本性转变,三资企业和自办工业产值比重逐年提高,成为工业的大头,三资、自办工业产值与“三来一补”工业产值所占的比例,从 1990 年的 30:70 调整为 1996 年的 85:15,形成了以电子、轻工、机械制造为主体,服装、医药、电力供应、化工等 10 多个行业并举的行业结构体系。

工业技术水平不断提高。1984 年以前,福田区没有一家技术含量较高的国有企业,工业企业以劳动密集型占绝大多数,技术含量低,1990 年全区生产高科技工业产品的企业也仅有 1 家,而到了 1996 年,全区高新科技企业已发展到 11 家,高新技术产品达 23 个,拥有长虹程控交换机、远望城多媒体电脑、飞通光电器件、数控等离子切割机等一批高技术项目,1996 年全区高新技术产品产值达到 4.72 亿元,占全区工业总产值的比例从 5.9% 提高到 26.5%。

为了增强工业发展后劲,在注意利用好深圳市在本区的八卦岭、上步等工业区进行配套生产的同时,根据工业发展的需要,福田区还积极建立自己的工业基地。在特区内,形成了区、街道办事

处及集体股份公司所属不同层次的工业基地,到 1996 年底,全区共有工业用地近 100 万平方米,厂房 300 多栋。其中金地、多丽工业区占地 34 万平方米,有厂房 40 栋(建筑面积 22 万平方米),7 个街道办事处有工业厂房 24 栋(建筑面积 9.9 万平方米),15 个集体股份公司有工业用地 32.2 万平方米,厂房 216 栋(建筑面积 68.8 万平方米)。随着中心区建设的不断发展,福田区用于工业项目的土地受到了限制,逐步向土地和劳动力费用相对较低的特区外围转移,是保持本区工业持久发展的重要步骤。因此,本区在宝安龙华镇清湖村规划发展了占地面积达 18 万平方米的福华工业开发区。福华工业区距梅林海关 8 公里,紧靠梅观高速公路,交通十分便利,水、电供应充足,建成后,将主要以机电一体化、医药、生物工程和基础类工业项目为主,具备较高的经济规模和技术档次。特区内、外工业基地的建设为我区准备跨世纪的工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经济要取得长足发展,管理是关键。10 多年来,福田区采取多种措施,强化企业管理,提高经营素质,先后推行了经营承包责任制、企业经理任期目标责任制,对部分企业实施了股份制改造,探索建立新的企业产权制度、组织与领导制度、财务会计制度和其它各项管理制度等,使本区工业企业的管理又迈上一个新的台阶。

面对即将来临的 21 世纪,福田区确立了高起点建设、高速度发展、高效能管理的战略,提出以先进工业为基础,以科技兴区,大力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的方针,重点发展技术密集型先进工业,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引导和扶持基础较好的骨干企业及企业集团,形成科技含量较高的外向型、效益型的工业发展格局,同时,运用先进技术对传统工业进行技术改造,提高企业技术装备水平。经过努力,到本世纪末,实现工业总产值 29 亿元,年均递增 13%,高科技产值达到 8.7 亿元,基本完成工业结构调整,拥有一批高科技企业,达到一定规模的工业积累。到 2010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72 亿元,年均递增 9.5%,其中高科技产值要达到 28.8 亿元,建成技术先进、基础牢固、结构合理、管理完善、竞争和创汇能力较强的高科技工业为主体的先进工业体系。

(二) 第三产业

福田区是深圳市重点建设的中心城区,中心城区的区域地位为第三产业的发展提供了得天独厚的条件,随着“以第三产业立区”经济发展指导思想的逐步确立,经过努力,福田区产业结构日趋合理,第三产业在国内生产总值中的比重由 1990 年的 26.6% 提高到 1996 年的 50%,形成了以房地产业为龙头,以商贸业、饮食业为主体,金融保险、中介服务、信息咨询、仓储等新兴产业共同发展的格局。具体来说,福田区第三产业的发展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发展速度快,效益高。进入九十年代,福田区第三产业获得迅速发展,产业增加值逐年提高,1990 年增加值为 7572 万元,1991 年为 10832 万元,1992 年为 29233 万元,1993 年为 32449 万元,1994 年为 36018 万元,1995 年为 62940 万元,1996 年为 73800 万元,其中 1992 年和 1995 年均呈跳跃式增加,显示出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城市功能的日趋多样化和复杂化,第三产业保持着较高的发展速度,并仍然有着巨大的发展潜力。

其次,新兴产业发展快、门类多。房地产业、商贸业、饮食服务业、交通运输业等传统行业有了较大发展,其中房地产业发展尤其迅速,经济效益显著,已成为本区支柱产业和利润的主要来源。金融保险、信息咨询、仓储、中介服务等行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逐渐发挥出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成为福田区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第三产业的行业门类逐步增多,内部各层次日渐配套,大大地丰富了福田辖区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进一步促进了产业内部结构的调整。

第三,三产经营机构日益壮大。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区属各部

门、街道办事处、集体股份公司已建立了一大批多成份、多形式的第三产业机构,包括旅游公司、房地产公司、交通运输公司、投资管理公司、典当公司等,还参股城市合作银行等 6 家金融机构,兴办了公证处、审计、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筹建了 1 个自然旅游景点,建设了人才、劳务市场等,个体、私营商贸饮食服务网点也得到相应发展。在规模上,第三产业经营机构逐步改变了以往弱、小、散、差的落后局面,商贸业、房地产业出现了一批营业额超千万、利润超百万的中型企业和一些营业额超亿元、利润超千万的大型企业。现在,这些大型企业已发展成为全区的利税大户,初步形成了规模化经营,为今后发展奠定了基础。

为了进一步提高管理素质和经营效益,福田区大胆地在第三产业企业中进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探索,目前,金地公司、广业公司已完成了内部员工持股的改造工作,房地产公司、外贸公司、南北医药公司等正着手进行内部员工持股经营等改制工作,通过在第三产业企业中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和行业服务水平,增强企业自我完善、自我提高、自我发展能力,使本区第三产业的发展与现代化大都市的要求相适应。

为配合市把福田中心区建成深圳市 21 世纪的行政、金融、商务、信息、科技文化中心,全面推动第三产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福田区拟定了第三产业发展的跨世纪宏伟蓝图,到本世纪末第三产业产值要达到 15.9 亿元,年递增 20.36%,到 2010 年第三产业产值要达到 49.8 亿元,年递增 12.09%。为此,必须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确立第三产业的支柱地位,以信息、高新技术促进产业升级,重点发展并尽快形成金融、商贸、房地产、信息、旅游等五大支柱产业。在金融业方面,积极配合和参与深圳市在福田中心区的金融业建设,积极参股城市合作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继续办好典当行,拓展区属企业融资渠道,为我市企业在中心城区的经营创造良好的融资环境;商贸业方面,建立符合国际惯例的商业环境、贸易

体制和经营机制,大力发展商业贸易,扩大国内市场,拓展国际市场。扶持发展一批销售大户,到“九五”期末,力争福田区工贸公司、外贸公司、宏华物资公司、轻工业品公司等年销售额在亿元以上;房地产方面,按照“高起点,高标准”原则,选择优良项目,注重提高开发质量,建成一批体现新城区标志的重点房地产项目,实现较高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使房地产业成为我区的重要税源和支柱产业;旅游业方面,大力开发旅游资源,兴建和完善旅游景点,建成集旅游、娱乐、渡假为一体的红树林旅游项目,逐步加大旅游业在第三产业中的比重;信息咨询业,充分利用国内外科技、金融、商情等各类数据库,使本区成为“国际——深圳——内地”信息网络的枢纽,在此基础上发展信息服务、信息咨询、信息媒介业,促进信息的系统化、产业化。此外,按市场经济要求,发展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建筑师事务所等社会中介组织,健全服务体系。

(三)城市建设和管理

福田区是深圳市未来的中心城区,如何按照深圳市发展的总体布局,搞好本区的建设和管理,是福田区历届党委、政府高度重视的重大课题。为配合深圳国际性大都市建设,10多年来,福田区连年投入巨资进行城区建设,先后完成了园岭、南园、福田、沙头、梅林、华富、香蜜湖等7条行政街道和15个新村建设规划,配合市有关部门,积极解决西南片的道路、供水、供电及排洪排污等难题;建成了锦龙、金田、新洲、绿洲、石厦南等住宅小区,为全区干部、职工解决了一大批福利房和微利房;一批办公和商业楼宇、工业厂房拔地而起,初具规模。旧村改造是推动福田区社会、经济发展的重大工程,区政府对此每年都投入巨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1996年,全区旧村改造完成基建投资1.46亿元,是上年的4.1倍,全年施工面积27.5万平方米,竣工面积17万平方米,旧村改造面积为

5.8 万平方米,至此,全区有近 30 万平方米的旧村得到改造,占全区旧村改造总面积的 63%。

城市建设离不开社区服务设施的建设。福田区是深圳市社区服务示范区,经过多年努力,已形成了区、街、居委会三级社区服务网。其中,下梅林社区健康服务中心已被卫生部列为全国妇幼社区卫生试点,总投资 2 千万元,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的区福利中心大楼已建成交付使用。6 个街道办事处积极兴建社区服务大楼,15 家集体股份公司先后投资兴建了老人活动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康体文化中心、幼儿园、影剧院等一批文化体育活动场所。便民利民服务网点设施齐全,实现了老有所养、幼有所托、孤有所抚、残有所助、贫有所济、难有所帮。

在加强城区建设的同时,加强了对城区的管理。首先是建章立制,先后制定了《城市管理职责分工方案》、《住宅区文明卫生安全公约》、《新村建筑规划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落实了城市管理目标责任制,全面加强了国土使用、房屋租赁、拆除违章建筑、住宅区环境卫生等方面的管理工作,城市管理逐步朝着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的方向发展。其次,加强了城管机构和队伍建设,区城管办是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市政、园林和城市综合管理的职能机构,也是区城市管理领导小组和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办事机构。为了适应新时期城市管理工作的需要,福田区大力进行城管机构和队伍的建设,使城管队伍不断壮大,人员素质不断提高。区城管办下属单位由原来的 6 个增加到 14 个,人员由原来的 100 多人增加到 1200 多人,城市管理工作由原来的行业管理逐步过渡到综合管理,由原来的突击性管理逐步过渡到日常性规范管理,由原来单一的市容管理逐步发展到现在的市容环境卫生管理、综合协调、市政管理、园林绿化管理、人口管理、犬类管理、余泥渣土排放管理工作等。近年来区城管办和街道办事处以及国土、建设、环保、卫生、公安、工商、住宅、民政、运输、交通等职能部门紧密配合,

协同作战,不断加大城市管理的宣传与执法力度,提高环境卫生质量及管理水平,促使本区的城市管理逐步走向规范化、科学化,有力地促进了两个文明建设的协调发展,并确保本区顺利通过了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考核验收、国家卫生城市复查、国家“园林城市”考核验收,全国城市卫生检查、省“两杯”达标竞赛近期目标的考核验收,使本区的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等城市管理工作跃上新的台阶。

(四)财政

1990年成立区政府以来,福田区按照市场化取向,抓住机遇,充分发挥政策优势和区域优势,加大改革和发展力度,广辟财源,加强征管,确保了财政收入连年大幅增长。建立管理区前的1984年,全区财政收入仅有1209万元,而到1996年,财政总收入已增加到8.78亿元,比1984年增长72.6倍,平均年递增46%。特别是1991年财政收入达10789万元,突破亿元大关后,在基数较大的基础上,财政收入保持了快速稳定的增长态势,年平均增长率达52%。财政收入的连年稳定大幅增长,保证了全区各项事业的蓬勃发展。

福田区财政事业的发展,经历了由“吃饭型”财政到“建设型”财政的发展历程。成立福田区政府的1990年,全区财政总收入仅有7236万元,除“保吃饭”外,投入建设的资金几乎为零。随着财政的年年增收,至1995年,财政投入基本建设的资金首次超亿元,达到1.41亿元,相当于建区后的前4年的总和,1996年,财政投入基本建设的资金更达到2.16亿元,是建区前7年累计的12倍,标志着福田区财政格局已发生根本性的变化。10多年来,区财政累计拨付行政事业经费13.3亿元,基建投资5.2亿元,扶贫基金和各项基金也随着财力的增加而逐年增加。同时,由于有财力的保证,本区今后几年将进入大置业、大发展的新阶段,包括区新办公大楼在内的已立项的17个财政投资项目有望在明年起陆续完成。财政资